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泰人社发〔2026〕2号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5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人社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要求，积极营造法治营商环境，人社领域法治建设取得显著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政治引领，法治建设责任全面压实。将法治人社建设摆在更加重要位置，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重

大决策部署，将法治建设纳入人社局整体工作规划和年度重点任务，与人社业务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议事决策程序，局党组集体研究“三重一大”事项 28 次，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充分发挥“关键少数”引领作用，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年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重大法治议题 8 次，深入参与人社领域重大疑难案件研讨 4 次，主动听取法治专题汇报 4 次。

（二）深化法治学习，学法用法氛围日益浓厚。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党支部理论学习重要内容，更新完善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清单，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法治建设开展专题学习 4 次，不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落地生根。强化府院联动，选派 6 批业务骨干到法院轮岗锻炼，参加庭审观摩 2 次，培养干部法治意识、法治观念。组织市县人社、法院系统 50 余名业务骨干开展“裁审同堂培训”，研讨劳动争议案件事实认定、法律适用、裁审尺度等问题，提升业务骨干案件调处能力。

（三）健全制度体系，依法行政根基更加稳固。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核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年内出台的《关于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实施意见》《泰安市加快数字人才培育支撑数字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进行公平竞争审查，有序完成 3 件到

期文件的评估清理工作，确保文件管理合法合规。充分发挥行政应诉专班作用，全年行政应诉案件保持“零败诉”。严格落实局机关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制度，持续推动法律顾问全程参与重大决策工作关键环节，委托律师审查文件 7 次，提供法律事务办理 61 次，从源头防范化解法律风险。优化政务服务，年内主动公开信息 1875 条，依申请公开 8 件，均按期答复。完善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办法，同步构建人社领域“1310”风险防范化解体系，坚决守牢全市人社领域一排底线，为科学民主法治决策提供有力保障。

（四）聚焦民生福祉，法治为民实践不断深化。全年新争取、验收通过国家级试点各 1 项，省级试点 17 项，获得省级以上荣誉、经验推广 64 项，省级会议典型发言 14 次，多项工作取得了新突破、实现了新提升。市政府出台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实施意见，全省率先成立就业创业服务联盟，获批全省首批“数智就业”服务区、高质量充分就业县试点，就业招聘“开门红”连续两年被央视专题报道，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5 万人。全国居民养老保险电子档案单套管理试点通过验收，社保卡智慧惠民工程三年行动圆满收官，年内为 482.2 万人次发放惠民惠农补贴 27.4 亿元，取得社保卡覆盖率全省第一、创新应用领域全省最大、服务能力全省领先的优异成绩。深化书记县长高校行、泰山引才使者泰安行等活动，引进青年人才 2.76 万人，新增高技

能人才1.29万人，全省率先启动数字工程师中级培训项目，取得全省首张“国标”证书。健全完善12345、12333热线月分析制度，12333热线接听电话22.5万个，综合接通率、人工接通率均达99.7%，保持全省第1位。纵深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优化服务、简化流程，不断提升服务便利度。

（五）聚焦重点领域，执法监管效能持续释放。推行劳动人事争议案件“一点受理、全域通办”服务模式，仲裁终结率达85.9%、同比提升12个百分点。健全治理欠薪长效工作机制，分行业分领域分群体提出19条具体治理举措，编制28个部门79项职责清单，构建权责清晰、一体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健全“劳动监察+”联动维权机制，拓展应用“安薪泰山”智慧监管平台，为27.5万人次发放工资24.45亿元，全省率先将全市87个环卫项目、13家公交企业纳入平台监管，重点群体欠薪治理取得明显成效。坚决贯彻执行宪法、人社法律法规，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落地见效，累计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23项，涉及企业157家，检查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联合法院等6部门设立“一站式”多元联合调解中心，将调解协议仲裁审查、司法确认有机嵌入调解流程链条，推动调裁审有效衔接、争议纠纷诉前化解。

（六）落实普法责任，法治宣传实效不断增强。压实“谁执

法谁普法”责任，以“社保服务进万家”“安薪相伴、共建和谐”劳动用工普法宣传等活动为载体，将普法融入重大活动开展、专项检查实施、依法履职全过程，实现精准普法、全域覆盖。常态化开展“人社政策畅通行”活动，召开新闻发布会 4 场，组织专家、媒体解读 38 次，发布各类解读信息 350 余条。积极参与法治竞赛，相关做法被省厅推荐至《中国劳动保障报》刊发，被省厅表扬为全省人社法治工作表现突出单位。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5 年法治建设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短板不足。**一是依法履职能力有待提升。**部分党员干部法治学习的前瞻性不足，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复杂疑难问题的能力仍需加强。**二是法治服务效能释放不足。**以法治方式优化服务流程、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时度效”，与群众需求和期盼仍有差距。**三是精准普法质效仍需强化。**人社普法受众广、覆盖面大，针对不同群体差异化法治需求开展精准普法、分类施策的方式和举措仍需进一步丰富。

三、2026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下一步，我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投资于人、服务于人，坚持夯实基础、全面发力，将法治人社建设摆在更加重要位置，以法治思维引领改革，以法治方式破解难题，推动人社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

一是持续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坚持把法治作为依法行政的第一要务，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完善日常法律学习制度，常态化开展业务规范化建设，适时开展成果展示，推动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互促互进。发挥行政应诉专班作用，定期选派业务骨干赴法院轮岗交流、庭审观摩，实现行政与司法良性互动、效能叠加。持续深化与公职律师、法律顾问协同合作，充分发挥在审核把关、全程参与决策中的专业优势，强化对重大决策、重要文件的风险研判与预警防范。

二是持续优化法治服务效能。进一步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推进机制，优化12345、12333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办理流程，加快建设服务型政府，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持续深化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及时更新完善权责清单信息，加强依申请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作用。持续强化欠薪治理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加快推进智能化法治建设，积极推进人工智能赋能仲裁办案试点，助力仲裁服务向精准化、数字化、智能化深度转型。

三是持续深化普法宣传实效。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健全完善统一协调机制，实现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的良性互动。强化针对性普法宣传，聚焦企业、劳动者、高校毕业生等不同群体法治需求，制定个性化普法方案，实现精准推送、

靶向宣传。创新普法载体，充分运用新媒体新技术，依托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加强数字技术在普法中的运用，切实提升普法的实效性。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2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政策法规科）

抄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市委依法治市办。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6年2月28日印发

校核人：张晨